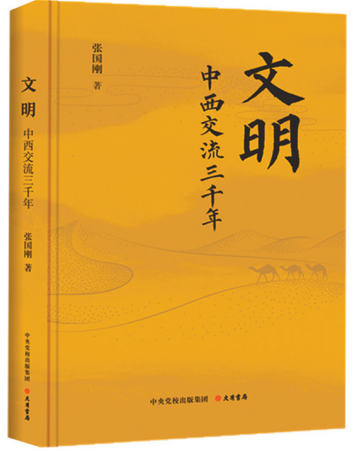


# 文明的相遇相知与互鉴

武斌

《文明:中西交流三千年》是一部讲述中国与西方世界交流互鉴的著作。作者张刚梳理了中国与西方3000年的文明交流史,自先秦而至明清,自内陆而至海洋,追寻先人足迹,通过周穆王西巡、张骞通西域、玄奘西游、郑和下西洋、徐光启译介西方科技著作等记载,讲述古老中华文明与西方文明交流、碰撞与互鉴的历史进程。作者认为中西文明交流的历史曾有四次大高潮:汉代张骞通西域、盛唐西域文化汇集长安、宋元时代天方海舶丝路繁荣、明清西方科技及宗教势力东来。这四次大高潮,都包含着人类文明交流互鉴的历史经验。

《文明:中西交流三千年》可以说是一部关于中西文化交流互鉴的简史。但是,这本书并不是简单的对历史现象的描述,而是包含着张刚教授独到的视角和



卓越的学识。他不仅赋予了中西文化关系史新的内涵,更是引发了对人类文明多样性的思考。中华文明作为世界上唯一不曾中断历史的文明,其繁荣延续离不开与世界其他文明的交流互鉴。3000年来,中西交流从未中断过。在这部引人入胜的作品中,我们看到了古老的中华文明和西方文化在历史长河中交融、碰撞、滋养的画面。书中丰富的历史记载,生动呈现了中西文化的深厚渊源。

各民族间的文化交流和互鉴,是一股强大的洪流,贯穿于整个人类文明的进程中,各个民族都投入到这波澜壮阔的洪流之中。从一定的意义上来说,人类文明发展的历史,就是全人类文化交流的历史,就是文化成果大流动、大交换、大交流的历史。在这个大洪流中,各个民族你来我往,相遇与相识,碰撞与对话,交锋与砥砺,共同分享着、推动着文明和文化的进步与发展。

在这个大洪流中,原产于西亚的小麦、大麦向西传播到欧洲、向东传播到亚洲,原产地在长江流域的水稻传播到东南亚和东亚,原产于南美洲的玉米、红薯、土豆则传到了欧亚大陆,这些作物都成为人类的主粮。中国的丝绸越过千山万水,使凯撒大帝穿上了丝绸制作的斗篷。而在汉武帝的上林苑,则豢养着来自世界各地的珍禽异兽。印度的棉花成为人类的主要纺织品原料,欧洲的葡萄酒又激发了多少诗人的豪情和诗性。印度的蔗糖满足了多

少人对甜蜜的渴望,东南亚的香料给人们的生活增添了香烟缭绕的静谧和芳香。在文化交流的大洪流中,人们分享的不仅仅是物质产品,还分享着各地人们的技术发明、艺术创造、思想观念和宗教信仰。无论是在物质文化层面,还是在制度文化、精神文化层面,人类文化的各种成就、各种文化要素,都在文化交流中有所传播和影响。中国发明的造纸术和印刷术,改变了人类的书写材料和书写方式,也改变了文明积累传承的方式,指南针和罗盘为大航海提供了最佳的导航系统,使得人们可以泛舟在广阔的大洋,而火药不仅实现了军事的变革,而且成为动力革新的催生力量。欧洲发动的工业革命,把新技术传播到世界各地,更是改变了世界的面貌。至于艺术、思想的传播,则是分享着各民族的审美体验、对世界和人生的看法。

正是在千百年来世界性的文化大交流中,各个民族、各种文化,都在努力地学习,吸收其他文明、其他民族优秀的发明、创造的成果,把它们补充到自己的文化中,应用到自己的生活中,所以,世界文化也就不断地丰富和发展。文化交流根本的意义在于接受、学习、吸收其他民族文化的优秀成果,在于人类文明成果共享。文化交流的目的是使处于不同文化背景的人通过资源的相互丰富来给自己以发展的营养,用人类创造的文明成果丰富和武装自己。

文化交流和互鉴的意义和作用还不止于此。当去了解、学习其他民族文化的时候,也就意味着不同文化的相遇。文化的相遇也就是不同文化之间相识和互动的过程,是文明互鉴的过程。

《文明:中西交流三千年》的特点之一是强调了丝绸之路在中西文化交流中的重要作用,或者说是把丝绸之路作为中西文化交流的主要载体,作为认识和了解中西文化关系的主要线索。在历史上,既有中国人积极地向外探索和开拓,也有西方人自西向东的冒险与开发,更有草原民族为开辟和发展草原之路所作的贡献。世世代代的各民族的人们,从陆地到海洋,走出了一条一条的路,形成了纵横大陆的大通道。世界与中国的交流多彩缤纷,它是丝绸之路、海洋之路、交换之路、互鉴之路……世界与中国的文明,在陆上丝绸之路和海上丝绸之路两座桥梁上交会与延伸。一陆一海,从中国望向世界,西方文明、印度文明、中亚文明、中华文明之间,很早就形成相互影响的互动。可以说,丝绸之路是古代中华文化与外来文化相互交流、激荡和相互影响的主要源泉之一,对于中华文化的丰富和发展具有十分重大的意义。

通过对中西文化交流互鉴的历史考察,也进一步加深了对中华文明本身的认识。中华文化不是在自我封闭中而是在与世界各民族文化的广泛交流中成长的。开放性使中华文化保持了一种健全的文化交流的态势、文化传播

## 透过玻璃看世界

范军

前些年在美国西雅图看过世界玻璃艺术馆,那些玻璃艺术品美轮美奂,巧夺天工令人印象深刻,流连忘返。不久前见到一本《世界玻璃艺术史》,也是爱不释手。近日闲逛书店,购得一册约翰·加里森著、郝小斐译《玻璃:过去现在未来故事的三性》(以下简称《玻璃》),便饶有兴味地浏览了一遍。

玻璃是人们十分熟悉的日常物品之一,但其形式、内蕴、价值和功用似乎不能仅局限于实用一途。约翰·加里森写玻璃,是从新型交互式科技讲起。他在自序中说:“正是这些高科技将墙壁、挡风玻璃、窗户、工作台面、眼镜以及其他透明的玻璃平面变成了互动和虚拟体验的空间,本书将展现这些创新型玻璃是如何重塑我们对于平面和深度、对于透明和反射、对于固体和液体的区别认知的。通过体验从莎士比亚作品到现代科幻电影的一系列描述,我将探索我们的文化想象是如何赋予玻璃以互动性能,使其创造出新式的密切关系,实现人类美好的向往,而这些幻想和渴望,直到今天才在日新月异的产品和科技中得以实现。”

为了实现创作意图,作者在《玻璃》一书中分18个专题,通过再现玻璃的相关作品,浏览、扫视、放大和审视了一系列的个案。这些例子给我们多方面的启示:玻璃是科技,也是文学,是艺术,更包含人生哲学。作为人,哪个不是生活在或具象或抽象的玻璃世界中!从你的窗户反射、折射出光,你头上是灼热的玻璃灯管,墙上挂着镜子,你手机破碎的一角,以及你喝水的玻璃杯。人们常常将一些肢体的行为或物质上的特点与玻璃联系在一起——凝视、反映、透明——同时也是我们用来描述感知世界、领悟自我的抽象概念。正如作者所言:玻璃可以造就许多。即使是一块透明的、近乎是隐形的玻璃,也仍影响着我们远远超出玻璃的体验。当我们目光透过玻璃望去,它对我们所见之物的影响和塑造,也就是我们对自身思想的再塑造。我们,和玻璃一样,无时无刻不可能在映射、混淆、扩大、投射、曲解,甚至猜测。

从《玻璃》一书的章节标题,我们即可见玻璃世界的丰富多彩,生动有趣:玻璃造就的一天;《麦克白》;显微镜视角;望远镜视角;耳环与风景;摄影;莎士比亚十四行诗;《玻璃心》;海波

璃;商标专用权;《末世纪暴潮》;对着镜子,模糊不清;平面;玻璃的世界……从这里的每一个章节中,我们都可以开阔眼界,学到新知,更可得智慧的启迪。比如,现在常说某人有一颗“玻璃心”,原来是有渊源的。1978年,一乐队的热门歌曲《玻璃心》抓住玻璃易碎这一物质特性,用其描述脆弱的心,确实形象而恰当。这与英语中的惯用语“玻璃下巴”异曲同工。《玻璃心》是用两行歌词描述一个人从深爱河到苦恼失恋,气态的“云烟”与固态的“玻璃心”巧妙转化。

玻璃之所以成为复杂的物件,正因为人类赋予了它各式意义。拿大家耳熟能详的平板电脑来说,《玻璃》对它的解读尤为精彩有趣。微软公司将其生产的平板电脑命名为“平面”(Surface),这说明微软抓住了这一设备的精髓所在。平板作为物品而言,看起来像是一个又小又薄的、一面是由玻璃屏幕构成的长方形物体。而作为一个设备来说,平板电脑其实混淆了我们的平面感和深度感。从一方面来看,这一设备就是“平面”,它只是一个由非透明玻璃组成

的薄薄的窗面。从另一方面来说,这一设备尽显深度,因为它允许我们通向无数的信息库和经验储备。给平板电脑起这样的名字尤其增加了它的吸引力,因为整体而言,平面日益构成越来越多的可进行互动的平台。这类由浅入深、由物件而意义的探索,在该书中俯拾即是,给人带来触类旁通、顿然开悟的阅读体验和思考乐趣。

在《玻璃》一书的最后,作者专列一节“延伸阅读”,对讨论玻璃历史的书籍进行简要介绍,其中有《玻璃的世界历史》《玻璃:一段简短的历史》《镜像的历史》《易变的玻璃:中世纪的英国文艺复兴时期的标题和文本中的镜子意象》《镜子和人类》《透明之物:一间橱柜》等。有兴趣的话,我们既可延伸阅读这些外文书籍,也可搜罗和研读国内相关著述。中外对比,文明互鉴,玻璃的世界一定更加丰富、精彩和深邃。诚如《玻璃》“结语”所说:“我们在日常生活的玻璃物品中,看到了人类共同拥有的想象,正是这样的想象力赋予了玻璃互动性能,在诗歌的韵律中,在展厅地面上,在科幻电影里,都随处可见。”

## 数学、艺术与无穷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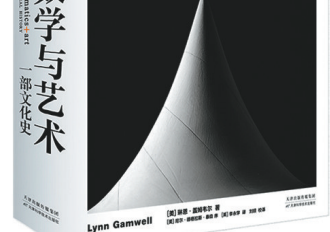
酷爱拉小提琴的爱因斯坦曾说:“真正的科学和真正的艺术需要同样的思维过程。”只懂得数学或只懂得艺术,都无法全面理解世界。因此,我们需要《数学与艺术:一部文化史》(《穿过一条街道的方法:无穷大简史》)这样的著作来扩展我们的认知。我们不妨以数学之妙透视艺术,以艺术之美穿越数学。

《数学与艺术:一部文化史》这本书,一半是数学,一半是艺术。由学者琳恩·盖姆韦尔花费毕生心血写就,这本书堪称一部真正打通文理的跨界珍藏巨著。它顺着数学的脉络梳理出一部横跨东西的艺术史,带你发现各时期艺术作品背后深藏的数学奥秘,你会在欣赏数学原理的同时迸发出艺术的火花,领略千年间数艺交织的极致美感。568页、60万字、600幅图片组成了这本厚重的大书,打开它就像有海一样的知识和美图包围着你,它会为每一位探索知识、艺术与数学交会之美的人们,带来一场心灵的盛宴。

琳恩·盖姆韦尔今年81岁了,她以关于艺术史、数学史、科学史的研究而闻名。她还是艺术史研究生时,她觉得仅从艺术解释艺术的话,不但不能更明白,反而会产生误导。因此,在完成博士学位后,她又继续修学了物理学、天文学、生物学,以及微积分、群论等数学学科。《数学与艺术:一部文化史》便是琳恩·盖姆韦尔半个世纪研究和教育生涯的结晶。这本书是以数学为线索梳理的艺术史,同时具有很强的科普意味。你会发现,原来艺术作品背后蕴藏着那么多数学奥秘,数学原理竟能激发出令人惊艳的艺术灵感。

从学前数学与艺术的萌芽到柏拉图的理念世界,从启蒙主义理性与浪漫主义想象的论战到现代数学和抽象艺术出现,从相对论、量子力学到立体主义、后现代主义……打开每一页,你都能看到数学理念和艺术思潮在纸上交相辉映。“我写这本书的目的,就是要探讨数学在人类历史进程中如何启发了艺术家。”琳恩·盖姆韦尔说,“我希望人们能读完这本书,发现历史是一本故事书,而数学是关于迷人想法的艺术。”

《穿过一条街道的方法:无穷大简史》的作者是写出过1000多页小说的天才作家大卫·福斯特·华莱士。这本“无穷大简史”需要专业的数学知识才能全部读懂,华莱士在书中阐述了现代数学驯服无限的历史,写得有趣、充满



热情。华莱士在笔端重建个人化记忆的同时,将数学定理和知识杂糅其中,令它们参与叙述。它们不仅作为理性的知识载体,更承载了作家的个人知觉、感受和潜意识,与文字共同建构出一种双轨的叙事模式。这种双轨模式也是华莱士标志性的风格之一,数学给予他的作品无限张力,以及难以破解的复杂性。

对于华莱士,数学就像无处不在的 $\pi$ ,向来与他的生活和成长交织在一起。 $\pi$ 是一个无理数,在《穿过一条街道的方法:无穷大简史》中,华莱士对于以无限不循环的方式抵达无穷的实数有专门论述。他曾在作品《弦理论》中追忆过自己作为少年网球手的往事,他有很高的网球天赋,这也要归功于他超强的运算能力,他会在比赛中计算网球的运动路线,将比赛视为破解二次函数方程的过程,甚至将风力因素也考虑在其中。数学,在某种程度上是现实经过高度抽象后,呈现在华莱士眼中的镜像,这些感悟在他的小说巨著《无尽的玩笑》中也有许多描写。他不仅在现实中采撷意象,也借助数学呈现现实背后的那些纯粹的关联。它们构造出一种超越语言的存在,一片理性与虚无交错的无尽无序的荒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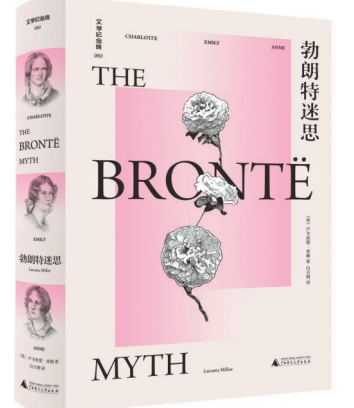
“穿过一条街道”书名来自古希腊哲学家和数学家芝诺的二分悖论:“你站在一个街角,你试图穿过街道。请注意‘试图’这个字眼,因为在你用尽办法穿过整条街道之前,你显然不得不过街道的一半,而你经过一半之前,不得不过一半的一半。而在你经过一半的一半之前,你显然必须经过一半的一半的一半……”这个悖论的实质,是把过街这种我们每天都要完成很多回的活动,分解为无穷多个动作——既然是“无穷”,意思就是这些动作的次数没有终点。于是,一个尴尬的结论出现了:人在逻辑上是过不了街的。

古希腊人喜欢有限,不喜欢无穷大,因为它很难想象。伽利略发现了一个悖论:所有的整数和它们的平方可以一一对应,都是无穷的,好像一样多。数学家康托尔研究无穷大,给出了一个定义:无穷的集合就是其部分跟整体一样大。就像亚里士多德所言:“无限的本质就是缺失,不是完美无缺而是有限的缺失。”如何去寻找、证明缺失的存在?这看起来是一个不可能完成的任务。华莱士力图在《穿过一条街道的方法:无穷大简史》中揭示的,正是数学家们如何以自身的有限去发现无穷的历史。

## 拨开勃朗特故事的迷雾

陈华筠

英国维多利亚文学史上最负盛名的“勃朗特三姐妹”——夏洛蒂·艾米莉和安妮,三位作家吸引了一代又一代读者,她们的作品不断引发着各式解读,每个时代的人们都用各自的方式不断重塑着勃朗特姐妹。她们的声名经历了怎样的变化?英国文学评论家卢卡斯塔·米勒的《勃朗特迷思》打破以往传记写法,将传记与历史以及文学评论结合在一起,旨在展示“勃朗特”是如何成为文化符号的,拨开笼罩在勃朗特三姐妹身上的迷雾,从她们不断变化的声音中厘清时代作用于传记作者的力量。



“勃朗特”故事成为不同时代思想的载体

几乎每年都有勃朗特三姐妹的传记问世。大姐夏洛蒂·勃朗特是《简·爱》的作者,二姐艾米莉·勃朗特则是《呼啸山庄》的作者,最小的妹妹安妮·勃朗特写了《艾格妮丝·格雷》。不同时代的人们在新的背景下不断重塑着她们的生平故事。

卢卡斯塔·米勒在《勃朗特迷思》导言中写道:“20岁的夏洛蒂,渴望当一名作家并‘成为舅永’,对于19世纪30年代一位默默无闻的教区牧师之女而言,这样的梦想似乎难以实现。但她与妹妹们还是得偿所愿了:年复一年,新的读者翻开她们的小说,走进她们的生平,让她们的梦想得以延续。”

三姐妹在留下那些老少皆宜的经典作品之后,陆续离世。二姐艾米莉因肺结核逝世,年仅30岁,次年,比她小1岁的妹妹安妮因为同样的原因逝世,两人一生未婚;大姐夏洛蒂在与父亲的助理牧师尼科尔斯特婚后不久,因妊娠并发病离世,年仅39岁。夏洛蒂在离世前,毁掉了她们的大量书信和作品。因此,三姐妹、时代、作品三者之间,留下了巨大的空白,这大片的空白为传记性演

绎提供了可能,逐步造就了英国文学史和文化史上不可忽视的“迷思”。

当文学界得知《简·爱》《呼啸山庄》与《威尔德菲尔庄园的房客》的三位作者是少不更事的乡村女孩,勃朗特三姐妹立时成为家喻户晓的人物。就在三姐妹去世后不久的1857年,夏洛蒂的第一位传记作者伊丽莎白·盖斯凯尔便为她们塑造出以家族悲剧为核心、以约克郡荒原为背景的传奇生平。自那时起,几乎每年都有关于勃朗特的传记问世。

在19世纪的流行文学中,吸引人们的是勃朗特的生平,而不是她们的小说。此后,情况愈演愈烈,勃朗特家族既是一个迷思,更成为一种演绎素材,人们不断探索夏洛蒂三姐妹的艺术成就,而是借由她们,作品、时代三者之间的关系,将她们的生平故事作为容纳不同时代思想的载体。而后期,体裁的转变、新媒介的介入,在整个“迷思”的生成、传播、影响过程中,成为新的助力,米勒在《勃朗特迷思》中做了丰富的分析。“到了20世纪20年代,勃朗特家族挣脱了事实传记的束缚,开始在戏剧、电影和小说中扮演角色,重获新生。”勃朗特家族的种种实存关系,在演绎中被不断解构重构,乃至面目全非。伴随新媒介的介入,“迷思”的主体

已经从传记作家笔下的勃朗特家族,转向了不同层次、不同领域的受众群体。勃朗特家族,成为自己的影子,成为不同时代不同观念下的影子。

“元传记”形式呈现勃朗特文化的接受史

《勃朗特迷思》一书并非在为勃朗特三姐妹作传,而是以夏洛蒂离世后,100多年里产生的所有勃朗特家族传记和其他文化产品为对象,从艺术成就、文学批评、史实考证、媒介传播等多个方面,思考勃朗特三姐妹在历史文化传播中的形象是如何建构起来的,向我们展示了勃朗特三姐妹成为文化偶像的曲折历程。

《勃朗特迷思》并非简单复述勃朗特的生平故事,而是探索她们身后的故事,挖掘她们成为传记偶像的历史过程。它通过分析人们对勃朗特故事的不同讲述方式,来追溯它们对于不同年代的人们都意味着什么。

卢卡斯塔·米勒在《勃朗特迷思》一书的导言中明确表示,“这本书既是对勃朗特三姐妹的批评,也是对传记艺术的批评”,她使用了“元传记”一词来形容此书所指。“元传记”,是关于传记的传记,以实存之事实,破观念之迷思,是“元传记”的一个内

在诉求。

勃朗特三姐妹吸引了一代又一代的读者,她们的作品也招致了各式解读。有的将她们视作家庭的守护者,而有的则将她们当作绝望痛苦的女人。卢卡斯塔·米勒厘清不实,将三位文学天才从歪曲的传说中发掘出来。这本书的确打破了虚假新闻意义上若干与勃朗特故事相关的“迷思”,譬如艾米莉是一位名叫路易易斯的情人,抑或是布兰维尔创作了《呼啸山庄》。

作者开启了一项研究:勃朗特姐妹的名声经历了怎样的变化,而不同时代的人们又是怎样在新的背景下重塑她们的生平故事。如此更加显示了她们在文化史的方方面面都具备持久的影响力。

这本《勃朗特迷思》的本质是“反传记”,作者想要探究传记体裁与其书写对象之间的微妙关系。书中收集了很多勃朗特传记,包括影视改编,作者对撰取的内容加以分析,呈现了一部“勃朗特文化”的接受史。

《勃朗特迷思》这部“元传记”在勃朗特家族形象建构的问题上,完成了非常重要的工作,米勒将勃朗特家族这盏灯,点亮在了约克郡荒原上,此后,在更漫长的历史中,“迷思”还会持续下去,但至少有了这盏灯照亮并扩展了人们思考的疆域。